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02)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收入約為人民幣489,083,000元(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321,374,000元), 較往年上升約5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 117,039,000 元(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53,006,000 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18.96 仙(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 8.59 仙), 比去年增長約 121%。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5仙(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5仙)。

經審核業績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489,083	321,374
銷售成本		(266,265)	(186,407)
毛利		222,818	134,9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51,052	43,4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081)	(14,944)
行政開支		(35,092)	(28,350)
其他開支		(86,648)	(74,955)
稅前盈利	4	131,049	60,123
稅項	5	(10,515)	(4,139)
本年盈利		120,534	55,984
其他綜合收益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22)	(15)
除稅後之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222)	(1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20,312	55,969
盈利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17,039	53,006
非控股股東權益		3,495	2,978
		120,534	55,984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16,817	52,99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495	2,978
		120,312	55,96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 本年盈利	7	18.96 仙	8.59 仙
股息	6	30,867	30,867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096	66,983
無形資產		24,980	14,650
可供出售投資		-	7,980
遞延稅項資產		8,166	5,24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242</u>	<u>94,854</u>
流動資產			
存貨		127,152	55,912
應收賬款及票據	8	95,355	56,4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845	11,819
可收回稅項		-	254
受限制存款		-	2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200	252,228
流動資產合計		<u>517,552</u>	<u>376,86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9	56,971	34,360
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		87,174	37,757
應付稅項		17,303	15,613
流動負債合計		<u>161,448</u>	<u>87,730</u>
淨流動資產		<u>356,104</u>	<u>289,13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76,346</u>	<u>383,98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		1,672	-
遞延稅項負債		427	235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99</u>	<u>235</u>
淨資產		<u>474,247</u>	<u>383,749</u>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1,733	61,733
儲備	10	347,656	261,706
建議末期股息	6	30,867	30,86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40,256</u>	<u>354,306</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3,991</u>	<u>29,443</u>
權益合計		<u>474,247</u>	<u>383,749</u>

附註：

1. 編制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涉及金額均以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編制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的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對首次採用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
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所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出售附屬公司控制性權益的計劃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修訂多項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 租賃—就香港土地租約釐定租期期限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貸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除下文進一步說明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所包括的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的影響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多項有關業務合併會計處理的變動，該等變動將對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初步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或然代價及分段進行的業務合併造成影響。該等變動將影響已確認商譽金額、收購期內的申報業績及未來申報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將一家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因此，該變動將對商譽並無影響，亦將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而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已作出後續修訂。

此等經修訂準則可追溯應用，並影響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的收購、喪失控制權及與非控股股東權益交易的會計處理方法。

(b) 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各準則均有獨立過渡條文。採納若干修訂導致會計政策有變，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唯有導致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資產之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單位根據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如下兩個報告經營分部：

- 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及
- 提供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 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產品 的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474,760	14,323	489,083
內部銷售	-	20,019	20,019
	474,760	34,342	509,102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20,019)
收入			489,083
分部業績	109,911	9,556	119,467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118
利息收入			3,884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7,580
稅前盈利			131,049
分部資產	538,200	93,569	631,769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2,1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166
總資產			637,794
分部負債	118,656	46,605	165,261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2,1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27
總負債			163,547

其他分部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9,354	107	9,461
折舊	5,572	5,115	10,687
無形資產攤銷	2,162	-	2,162
資本支出	<u>30,086</u>	<u>13,492</u>	<u>43,578*</u>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 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產品 的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312,509	8,865	321,374
內部銷售	-	8,904	8,904
	<u>312,509</u>	<u>17,769</u>	<u>330,278</u>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u>(8,904)</u>
收入			
			<u>321,374</u>
分部業績			
調節：	43,328	5,531	48,859
抵銷內部業績			5,061
利息收入			3,70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u>2,503</u>
稅前盈利			
			<u>60,123</u>
分部資產			
調節：	417,875	48,389	466,264
抵銷內部應收款			(2,53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7,980</u>
總資產			
			<u>471,714</u>
分部負債			
調節：	79,736	10,759	90,495
抵銷內部應付款			<u>(2,530)</u>
總負債			
			<u>87,965</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 虧損	8,187	152	8,339
折舊	5,697	4,582	10,279
無形資產攤銷	2,645	-	2,645
資本支出	<u>9,567</u>	<u>4,953</u>	<u>14,520*</u>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地域資料

(a) 對外銷售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35,198	279,880
亞太地區	44,702	34,828
其他地域	9,183	6,666
	<u>489,083</u>	<u>321,374</u>

以上業務之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12,066	81,609
亞太地區	10	24
	<u>112,076</u>	<u>81,633</u>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及不包括金融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一個主要客戶資料

約人民幣 45,655,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31,232,000 元)之收入乃來自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及銷售分部的一個主要客戶的銷售。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出貨品的開票淨額(扣減退貨與商業折扣)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商品	474,760	312,509
提供服務	14,323	8,865
	<u>489,083</u>	<u>321,37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3,884	3,700
補貼收入	3,877	1,108
政府補助收入	39,588	37,202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251
銀行金融產品之收益	-	41
其他	3,703	1,103
	<u>51,052</u>	<u>43,405</u>

4. 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貨成本	261,741	180,285
提供服務成本	4,524	4,464
折舊	10,687	10,279
研究與開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2,162	2,645
本年度開支	75,403	41,229
	<u>77,565</u>	<u>43,874</u>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4,225	3,615
核數師酬金	1,050	970
僱員成本 (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55,099	45,096
養老金計劃供款	6,380	5,189
	<u>61,479</u>	<u>50,285</u>
減：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u>(7,191)</u>	<u>(6,173)</u>
	<u>54,288</u>	<u>44,112</u>
匯兌差異，淨額	193	(7)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準備	487	4,865
存貨按可變現值之準備	994	1,65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7,980	-
無形資產減值	-	1,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117	73
利息收入	(3,884)	(3,700)
補貼收入	(3,877)	(1,108)
政府補助收入**	(39,588)	(37,202)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251)

* 本年度遞延開發成本的攤銷已包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 因在中國大陸上海開展研究及開發活動以支援國內科技發展而收到多項政府補助。收到的政府補助，倘若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有事項且與意圖補助之成本並不匹配，則被確認為其他收入。倘若與收到的政府補助所匹配的相關支出尚未發生，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列示。

5.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企業」）之資格可享 15% 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 15% 計提(二零零九年：15%)。

根據新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華嶺」）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上海華嶺為高新企業可享 15% 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上海華嶺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15% 計提(二零零九年：15%)。

根據新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復控華龍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同時，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發出的批文，復控華龍可於錄得利潤的首兩年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金，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百分之五十之稅金。復控華龍仍於第三個獲利年度，故享有 50% 所得稅寬減。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復控華龍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12.5% 計提(二零零九年：零)。

根據新所得稅法，本公司之三間附屬公司，深圳市復旦微電子有限公司、北京復旦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均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此等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25% 計提(二零零九年：25%)。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在香港獲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稅率計算準備(二零零九年：16.5%)。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費用	263	184
以前年度少計提	5	-
即期 - 中國大陸		
本年度費用	21,043	10,162
以前年度多計提	(8,063)	(1,538)
遞延	<u>(2,733)</u>	<u>(4,669)</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0,515</u>	<u>4,139</u>

6.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5 仙(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5 仙)。

建議派發之本年度末期股息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17,330,000股(二零零九年：617,330,000股)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	<u>117,039</u>	<u>53,006</u>
	股份數目(以千位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7,330</u>	<u>617,330</u>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比較年度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該等年度之基本每股盈利金額未有調整。

8.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7,884	68,896
減值	<u>(12,529)</u>	<u>(12,489)</u>
	<u>95,355</u>	<u>56,407</u>

本集團與客戶(除新客戶要求預先付款外)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付款期一般為三十至九十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款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查了解過期未付款之賬戶。應收賬款不計算利息。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73,890	39,919
三個月至六個月	14,012	13,425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6,886	2,299
超過十二個月	<u>567</u>	<u>764</u>
	<u>95,355</u>	<u>56,407</u>

9.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56,412	33,775
三個月至六個月	502	520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	12
超過十二個月	53	53
	<u>56,971</u>	<u>34,360</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乃不計算利息及通常於 90 天信用期限支付。

10. 儲備

	股份 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 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8,486	12,400	(2,650)	61,346	239,582
本年度盈利	-	-	-	53,006	53,006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15)	-	(1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15)	53,006	52,991
建議派發之二零零九年 末期股息	-	-	-	(30,867)	(30,867)
撥自保留盈利	-	4,686	-	(4,686)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8,486	17,086	(2,665)	78,799	261,706
本年度盈利	-	-	-	117,039	117,039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222)	-	(222)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222)	117,039	116,817
建議派發之二零一零年 末期股息	-	-	-	(30,867)	(30,867)
撥自保留盈利	-	9,930	-	(9,930)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8,486</u>	<u>27,016</u>	<u>(2,887)</u>	<u>155,041</u>	<u>347,656</u>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國內電子產品市場跟隨中國經濟增長而仍舊蓬勃。本集團的業務亦因而受惠，除取得上海市世博會的相關市場外，並陸續參與不同省市的政府項目，致使本年度的業務獲得理想發展。本集團在主要產品 IC 卡芯片設計業務上推陳出新，以迎合各行各業之不同要求及應用，憑藉積累十多年豐富行業經驗及先進技術，產品銷售量已逐漸為中國業內前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及稅後盈利均創出新高，國內本土銷售及出口銷售均比往年有所增長，而整體產品之毛利率亦錄得按年上升。本集團已於年內完成多項新產品之研發工作，並已通過多項大型展覽向外界演示，預期可於不久將來量產及投入市場銷售。此外，本集團亦積極與大型企業合作，以開發高新科技產品及創新業務領域。

有關本集團於年度內各項產品及業務之表現分析如下：

IC 智能卡芯片

IC 智能卡芯片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其銷售額長期佔本集團整體銷售額之大部份，本年度之比重約為 65%。本年的銷售額比往年大幅增加約 58%，而毛利率亦有升幅，為本集團之業績提供良好貢獻。由於國內眾多城市開始改進公交收費系統及進行電子化工程，為此類別產品製造大量市場發展空間。基於本集團過往在 IC 智能卡芯片業務上的成功經驗及產品所提供之解決方案比較全面，故此在拓展其他城市之公交領域上具有優勢。年內，本集團之非接觸 IC 智能卡芯片曾參與上海市世博會的政府項目，並已獲得國內多個城市之公交系統採用。

消費電子芯片

消費電子產品銷售佔本集團之整體銷售比重次位。本集團於年內推出數款新產品，受惠於國內經濟增長，市場對消費電子產品需求激增，產品之銷售額及毛利均有較大升幅。由於此類產品的特性為使用週期短、毛利率高及價格調整速度快，因而年內銷售額比往年增加約 49%而毛利率則輕微上升。

電力電子芯片

電力電子芯片類產品之市場變化較少，產品使用週期甚長，以致產品推出市場後客戶基礎穩固及銷售穩定。本年度之銷售量保持按年增長，惟價格受拓展市場策略影響而下調，故此銷售雖比往年上升 31%，但毛利率則有所下調。

汽摩電子芯片

汽摩電子芯片類產品市場長久存在競爭激烈，故此本集團早已減少產品之比重及減少資源投放，以致產品銷售佔本集團之整體銷售比重較少。基於舊有產品系列已缺乏新意，本年之銷售額比往年下跌約 7%但毛利率卻有上升。

通訊電子芯片

通訊電子芯片產品銷售仍受制於市場飽和及競爭劇烈，銷售仍以舊產品為主，銷售額因於年內促銷而上升惟毛利率因此而比往年下跌，此類別產品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盈利貢獻不多。

IC 產品測試服務

由於國內電子行業增長加快，加上本集團於 IC 測試服務業內擁有多年深厚基礎，故業務可隨市場發展而相應受惠。本集團之 IC 測試服務在對外提供服務之收入比往年增加約 67% 及毛利率亦有所上升。此服務由附屬公司營運，並為本集團產品提供產品測試保證，其收益逾半源自本集團內部交易並產生協同效應。

其他 IC 芯片及產品

其他 IC 芯片及產品於年內銷售額及盈利均有所增加。縱然產品並非本集團之主流系列，惟彼等之市場有助開拓主流產品，對本集團之業績亦有相當貢獻。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總收入約為人民幣 489,083,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321,374,000 元)，較上一個年度上升約 52%。經審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 117,039,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53,006,000 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 18.96 仙(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8.59 仙)，比去年增加約 121%。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5 仙(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5 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除總收入上升外，毛利率亦因新產品推出市場而由往年約 42% 提升至約 46% 水平。其他收入及收益比去年增加約人民幣 7,647,000 元或約 18%，此乃由於近年本集團積極參與政府項目，故本年的政府補助及補貼收入比往年增加及銀行利息收益因利率上調而略有增加。

在本年度之開支方面，銷售開支按營業額增加而比往年上升約 41%。行政開支比往年增加約 24%，乃因增聘員工以應付業務增長及調節薪酬政策以挽留專才所致。其他經營開支方面，本年度並無無形資產減值撥備(二零零九年：撥備約人民幣 1,816,000 元)及呆壞賬準備比率亦比去年大幅減少。然而，年內對項目研發投入增多，此外，可供出售投資的上海復旦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發生變化，致令投資需予全數減值，導致其他經營開支上升約 16%。

在稅項方面，本集團部份公司已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可享有所得稅之優惠稅率。由於是年度盈利增多，應課稅收益亦相應增加致令稅項支出大幅上升。

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任何重大的變動。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仍積極尋找合適項目，暫時未有重大投資計劃。

技術合作

本公司於年內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聯通」)簽訂協議，合作開發物流網相關技術。藉此，本集團將可獲上海聯通提供相關信息及技術以便日後業務拓展。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 474,247,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383,749,000 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 517,552,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376,860,000 元)，其中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 267,200,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252,468,000 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由於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處於健康水平，故足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存款及保證金作為擔保(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240,000 元作為履約擔保)。此外，本集團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零九年：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並僅由普通股組成。

借貸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161,448,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87,730,000 元)及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2,099,000(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235,000 元)。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 0.77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0.62 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之比率約為 31.2%(二零零九年：23.3%)，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 34.5%(二零零九年：22.9%)。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零九年：無)。

利率及外匯風險

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帶浮動利率的債務，因此本集團不會面對任何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本集團約有 23%(二零零九年：25%)的銷售以非功能貨幣計量，而近乎 80%(二零零九年：70%)的成本則為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維持某程度之外匯貨幣單位以應付以外匯計量之貨款。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於財務結算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存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本集團之最大之五名客戶之應收賬款及票據約佔整個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總額的 27%（二零零九年：15%）。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這些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價值。

資本性承擔項目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性承擔額約為人民幣 1,445,000 元為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240,000 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資本及資金運用

本集團現時財政穩健及資金充裕，將合適地投放於研發新產品及尋求合作機會。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聘有僱員約 547 人（二零零九年：471 人）。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研發項目增加及開拓市場所需而增加僱員。所有僱員的薪酬均參照最近市場趨勢及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和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而釐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之僱員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 57,638,000 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 47,028,000 元）。僱員總成本增加除因員工數目增多外，亦由於挽留專才而調整工資所致。

未來展望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業務成功發展，乃憑藉上海復旦大學技術支援及本集團持續產品研發投入為後盾，加上適逢中國經濟急速發展，電子產品市場需求殷切及中國政府投放大量資源扶植行業所致。由於中國依然是一個發展中國家，仍然需要大力發展經濟及改善民生，本集團除加倍珍惜現在的成果及發展機遇，仍將貫徹本集團之業務目標，預期來年本集團的業績仍能在穩健發展中繼續增長。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5 仙。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實施條例，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之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代繳 10% 的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將另行發出有關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詳情的公告。

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聯交所之創業板的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 本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未成年 子女持有	透過受 控制公司	信託受 益人 (附註)	總數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1.40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3.27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1.78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1.31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7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0.28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u>14,420,000</u>	<u>-</u>	<u>-</u>	<u>45,290,530</u>	<u>59,710,530</u>	<u>9.67</u>
監事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0.98
韋然先生	-	-	-	288,460	288,460	0.05
	<u>-</u>	<u>-</u>	<u>-</u>	<u>6,346,150</u>	<u>6,346,150</u>	<u>1.03</u>

附註：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 ASIC 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交易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第 5.48 條至 5.67 條所規定之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有關準則及守則。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紀錄，持有本公司股份 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的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實益擁有人	144,230,000	23.36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	(1)	實益擁有人	106,730,000	17.29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 控股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109,620,000	17.76
上海商業投資	(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620,000	17.76

附註：

-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 (2) 此等普通股份由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之 90% 權益由上海商業投資擁有。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除上述於「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款。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年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止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業務權益。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總發行股份不低於 25% 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完全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至 5.33 條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沈曉祖先生。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刊登最少七天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msh.com。

*僅供識別